

龜山國中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師專業知能研習 「環境教育～石碇千島湖生態之旅」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。
- 二、本校 106 學年度環境教育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增進本校教職員工環境專業知能，促進環境教育教學、宣導及應用。
- 二、增進本校教職員工實施環境教育之專業知能與素養，以提昇教育品質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學務處。

肆、實施時間：107 年 6 月 19 日（星期二）8:00～16:00。

伍、實施地點：新北市

陸、實施對象：本校教職員工

柒、研習講師：洪明賢老師

捌、研習主題：

- 一、研習名稱：環境教育～石碇千島湖生態之旅。
- 二、研習課綱：國中—行政—環境教育；範圍與細項：國中—新興教育政策—其他。
- 三、審核方式：☒校內研習☒不需審核☐需經學校主管審核☐需經主辦單位審核。

玖、活動程序：

時 間	活 動 內 容	主持人／負責教師
7:40-8:00	報到	洪明賢老師
8:00-9:00	出發前往石碇千島湖	
9:00-12:00	翡翠水庫集水區生態導覽	
12:00-13:00	午餐	
13:00-15:00	茶園生態探索	
15:00-16:00	回到溫暖的家	

拾、工作分配：

序號	工 作 內 容	負 責 人
1	計劃擬定、分配、溝通	洪明賢老師
2	研習簽到退	林真君老師
3	研習攝影	陳又慈老師
4	研習成果資料整理	洪明賢老師

拾壹、全程參與本次研習人員，核予 5 小時研習時數，請自行至桃園市政府教師研習系統登錄。

拾貳、請准予參加人員以公假前往研習。

拾參、本實施計劃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龜山國中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師專業知能研習 「環境教育～石碇千島湖生態之旅」研習實施成果

- 實施時間：107 年 6 月 19 日（星期二）8:00～16:00
- 實施地點：新北市
- 參加人員：請見附件簽到單
- 成果照片：



▲照片說明：石碇千島湖生態導覽



▲照片說明：石碇千島湖生態導覽